

合肥恒信汽车发动机部件制造有限公司

新建高效节能汽车、舰船、航空发动机核心部件产业化项目

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9年4月10日，合肥恒信汽车发动机部件制造有限公司成立合肥恒信汽车发动机部件制造有限公司《新建高效节能汽车、舰船、航空发动机核心部件产业化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根据《合肥恒信汽车发动机部件制造有限公司新建高效节能汽车、舰船、航空发动机核心部件产业化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新建高效节能汽车、舰船、航空发动机核心部件产业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肥西县环境保护局关于合肥恒信汽车发动机部件制造有限公司《新建高效节能汽车、舰船、航空发动机核心部件产业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肥环建审[2016]038号）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合肥恒信汽车发动机部件制造有限公司新建高效节能汽车、舰船、航空发动机核心部件产业化项目位于肥西县桃花工业园拓展区玉兰大道与文山路交口西南角，本项目实际规划总用地面积 53333m²，总建筑面积 66030m²，工程主要建设内容有：综合办公楼建筑面积 5500m²，精工车间建筑面积 4750m²，质检车间建筑面积 2660m²，1#厂房建筑面积 17540m²，2#厂房建筑面积 17540m²，仓库建筑面积 12580m²，宿舍楼建筑面积 4750m²，食堂建筑面积 530m²，配电房及门卫室建筑面积 180m²。根据生产需要对公用工程供水、供电等系统进行设计建设，同时完善消防、环保、劳卫、道路、绿化等工程建设。

本次验收为阶段性验收，实际建设内容如下：

（1）1#厂房（用于生产），实际建筑面积 15666.1m²，实际占地面积 6363.46 m²；

（2）2#厂房（原规划用于生产，现实际用于仓储，生产内容均位于 1#厂房内），实际建筑面积 14000 m²；

（3）综合办公楼，5 层，位于厂区东北角，实际建筑面积 5442.78m²，占地

面积 1100.97m²;

(4) 配电房、门卫室及配套消防、环保、劳卫、道路、绿化等工程建设。实际总投资 11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18 万元。

(二) 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本项目于 2013 年 5 月 30 日，肥西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对本项目进行了备案，备案文号发改中字 2013【122】。

2016 年 3 月，建设单位委托安徽省四维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编制完成《合肥恒信汽车发动机部件制造有限公司新建高效节能汽车、舰船、航空发动机核心部件产业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2016 年 3 月 30 日，肥西县环境保护局以“肥环建审[2016]038 号”文对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了审批。

2019 年 2 月，本项目开始阶段性调试运行，并投入使用。

(三) 投资情况

项目预算总投资 11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18 万元，环保投资比例 1.07%。

(四) 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为阶段性验收，验收内容包括已建设完成的有 1#厂房（用于生产，汽车发动机塑料进气歧管、发动机气门罩盖、油气分离器、发动机控制系统零部件及油底壳类产品的生产均位于 1#厂房内）、2#厂房（原规划用于生产，现实际用于仓储，生产内容均位于 1#厂房内）、综合办公楼、配电房、门卫室、及配套消防、环保、劳卫、道路、绿化等工程建设，建成年产汽车发动机塑料进气歧管 400 万套、发动机气门罩盖 400 万套、油气分离器 400 万套、发动机控制系统零部件 100 万套及油底壳类 100 万套的生产能力。

未建设完成的工程内容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

二、工程变动情况

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与环评报告及批复基本一致，本次验收为阶段性验收，部分厂房及规划建设内容尚未建设完成。

参照《关于印发制浆造纸等十四个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环评[2018]6 号”文）内容可知本项目无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一) 废气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注塑时塑料热熔产生的有机废气(非甲烷总烃)。有机废气(非甲烷总烃)经集气系统收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有组织排放。

(二) 废水

项目区的外排废水种类为生活污水, 经过隔油池、化粪池处理以后, 能达到合肥经济技术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接管要求(COD330mg/L, 氨氮 20mg/L, SS200mg/L, 动植物油 100mg/L), 本建设项目产生的废水经预处理后进入市政污水管网, 进入合肥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进行处理, 最终达标排入派河, 因而对外界水环境影响很小。

(三) 噪声

本项目在营运期的主要为设备运转噪声, 采取的综合防治措施包括: 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震、厂房隔声等。

(四) 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是职工生活垃圾、废包装袋、废机油、不合格金属配件。

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废包装袋经收集后交由供货厂商回收利用; 不合格金属配件经收集后外售; 废机油属于危险废物, 危废经危废仓库暂存收集后委托合肥远东燃料油有限公司安全处置。

(五) 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1. 其他设施

在项目厂房的周围及道路两旁等种植有树木和草坪, 有专业人员维护、保养。100 米范围内无对环境空气要求较高的项目。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 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2019 年 3 月 6 日到 7 日对该项目进行了现场监测, 废气、废水、噪声、废气无组织排放及环境管理情况检查同时展开, 合肥恒信汽车发动机部件制造有限公司编制的《合肥恒信汽车发动机部件制造有限公司新建高效节能汽车、舰船、

航空发动机核心部件产业化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表明：

1.废气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无组织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最大浓度为 $0.67\text{mg}/\text{m}^3$ ，均小于 $4.0\text{mg}/\text{m}^3$ ，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的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有组织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最大浓度为 $89.7\text{mg}/\text{m}^3$ ，最高排放速率 $1.03\text{kg}/\text{h}$ ，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的二级标准浓度限值（ $120\text{mg}/\text{m}^3$ 、 $10\text{kg}/\text{h}$ ）要求

2.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厂区废水总排口的 pH 范围为 $7.02\sim 7.12$ ，被测因子氨氮、SS、CODCr、BOD5、动物植物最大日均浓度值分别为 $15.4\text{mg}/\text{L}$ 、 $178\text{mg}/\text{L}$ 、 $270\text{mg}/\text{L}$ 、 $73.2\text{mg}/\text{L}$ 、 $0.79\text{mg}/\text{L}$ ，均符合肥市经开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3.厂界噪声

根据监测结果，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东、南、西、北厂界 4 个噪声监测点的昼间、夜间噪声等效声级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限值要求。

4.固体废物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中产生的固体废物分类收集，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生产中产生的废包装袋、不合格金属配件等集中收集后外售。废机油经收集后交由合肥远大燃料油有限公司安全处置。

五、验收结论

通过对本项目的现场调查和验收监测，本项目工程建设环保审查、审批手续齐全。项目建设过程中基本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要求的环境保护措施，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主要废水、废气污染物排放浓度达标。验收工作组同意本工程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六、后续要求

验收工作组要求企业做好以下工作：加强对有机废气的治理措施，加强对厂区内的环保设施的维护和管理，杜绝污染物非正常排放，确保各类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加强对厂区内设备的维护保养以及噪声污染源的降噪工作。

七、验收人员信息

见《合肥恒信汽车发动机部件制造有限公司新建高效节能汽车、舰船、航空发动机核心部件产业化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组名单》。

合肥恒信汽车发动机部件制造有限公司

2019年4月10日